

2024年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
（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 （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水务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定水务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水利管理体制改革的，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水利保障工作，指导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服务体系建设。

（二）统筹城乡水务发展总体规划。根据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总体规划，组织编制本区水务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国民经济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中有关水务的论证工作；负责水务科技应用推广、对外合作交流和水务信息化工作。

（三）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编制全区水资源总体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总体规划、防洪排涝规划、供排水规划等水务规划；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实施全区水量分配方案；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实施水资源费有偿使用工作。

（四）负责本区供水行业管理和节约用水工作，组织实施供水行业特许经营管理制度；指导供水企业制定年度建设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供水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并指导镇街和供水企业组织实施；监督检查公共供水和自建设施供水单位的供水水质；统筹农村通水、改水工作。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

作。

（五）负责排水行业管理。组织实施排水行业特许经营管理制度；指导排水行政审批工作；指导监督城镇排水设施运营情况；指导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以及再生水利用工作；指导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

（六）负责水政监察和水务行政执法工作及有关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七）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指导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工作，组织编制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水土流失监测，按照权限审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并监督实施。

（八）指导监督水利工程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定水利工程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水库、堤防水闸、泵站、水电站工程、中型灌区灌排工程、补水工程等水利工程设施的运行管理。

（九）负责水务工程建设管理；组织制定水务工程建设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水务工程建设程序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水务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水务工程质量和安全评价工作。

（十）负责水务行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拟订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水务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指导水务行业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全区河道、湖泊、水库等河湖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域及其岸线、河口滩涂的治理、综合利用和保护；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监督河道采砂管理工作；指导河湖水生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

通工作。

（十二）负责编制水务年度建设资金计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水务资金的使用；负责区级权限的水务工程项目审核等相关工作，提出水务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负责水务工程绩效评价、水务综合统计工作。

（十三）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协调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指导城市内涝抢险应急管理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四）指导本区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和省属水库、三峡水库移民安置管理，制定后期扶持的政策、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

（十五）指导镇(街)水务工作，组织、协调中型灌区灌排的干渠及其附属建筑物的建设、维护。

（十六）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科室9个，分别是办公室、规划与水政法规科（挂审批管理科牌子）、水资源与供水管理科（挂节约用水办公室牌子）、建设管理科、水利管理科（挂水土保持科牌子）、排水管理科、计划财务科、执法监察大队、机关党委。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0,554.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3
		十、节能环保支出	2.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8,379.87
		十二、农林水支出	1,528.9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6.4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554.15	本年支出合计	20,554.1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0,554.15	支出总计	20,554.1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0,554.15	2,174.28	18,379.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40	523.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3.40	523.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6.81	376.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73	97.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86	48.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	3.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43	3.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43	3.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379.87	0.00	18,379.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079.87	0.00	18,079.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044.36	0.00	6,044.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2,021.51	0.00	12,021.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28.98	1,528.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301	农业农村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522.68	1,522.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1,173.78	1,173.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46.00	14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27.80	127.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2	水质监测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33	信息管理	2.10	2.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47	116.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47	116.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47	116.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554.15	1,732.16	18,821.9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40	523.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3.40	523.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6.81	376.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73	9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86	48.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	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43	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43	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379.87	0.00	18,379.87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079.87	0.00	18,079.87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044.36	0.00	6,044.36	0.00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2,021.51	0.00	12,021.51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28.98	1,088.86	440.12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101	行政运行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522.68	1,082.56	440.12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1,173.78	1,082.56	91.22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46.00	0.00	146.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27.80	0.00	127.80	0.00	0.00	0.00	0.00
2130312	水质监测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2130333	信息管理	2.10	0.00	2.1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47	11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47	11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47	116.4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74.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8,379.87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3
		十、节能环保支出	2.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8,379.87
		十二、农林水支出	1,528.9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6.4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20,554.15	本年支出合计	20,554.15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20,554.15	支出总计	20,554.1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74.28	1,732.16	442.1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40	523.4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3.40	523.4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76.81	376.81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73	97.73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86	48.86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43	3.43	0.00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3.43	3.43	0.00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43	3.43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2.00	0.00	2.00
[21103]污染防治	2.00	0.00	2.00
[2110302]水体	2.00	0.00	2.00
[213]农林水支出	1,528.98	1,088.86	440.12
[21301]农业农村	6.30	6.30	0.00
[2130101]行政运行	6.30	6.30	0.00
[21303]水利	1,522.68	1,082.56	440.12
[2130301]行政运行	1,173.78	1,082.56	91.22
[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46.00	0.00	146.00
[2130305]水利工程建设	5.00	0.00	5.00
[2130306]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00	0.00	10.00
[2130310]水土保持	8.00	0.00	8.00
[2130311]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27.80	0.00	127.80
[2130312]水质监测	25.00	0.00	25.00
[2130333]信息管理	2.10	0.00	2.1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	25.00	0.00	25.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16.47	116.47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16.47	116.47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16.47	116.47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732.16
[301]工资福利支出	1,242.15
[30101]基本工资	161.87
[30102]津贴补贴	588.23
[30103]奖金	200.2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7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8.8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0
[30113]住房公积金	116.47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2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28
[30201]办公费	13.50
[30202]印刷费	2.50
[30204]手续费	0.13
[30205]水费	0.90
[30206]电费	2.00
[30207]邮电费	9.00
[30209]物业管理费	8.53
[30211]差旅费	2.00
[30213]维修（护）费	0.50
[30217]公务接待费	0.80
[30228]工会经费	10.00
[30229]福利费	13.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2.75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3.59
[30302]退休费	370.16
[30309]奖励金	3.4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310]资本性支出	6.14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6.14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42.12
[301]工资福利支出	84.30
[30113]住房公积金	2.2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0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82
[30201]办公费	9.00
[30207]邮电费	3.00
[30227]委托业务费	309.9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1.6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32
[310]资本性支出	5.00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5.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31.51	131.51	0.00	0.00
“三公”经费	7.10	7.1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30	6.3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0	6.3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80	0.8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379.87	0.00	18,379.8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379.87	0.00	18,379.8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079.87	0.00	18,079.8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4.00	0.00	14.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044.36	0.00	6,044.36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2,021.51	0.00	12,021.51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00.00	0.00	30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300.00	0.00	300.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732.16	1,732.16	1,732.16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	1,732.16	1,732.16	1,732.1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242.15	1,242.15	1,242.1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28	110.28	110.2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3.59	373.59	373.59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6.14	6.14	6.14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8,821.99	18,821.99	442.12	18,379.87	0.00	0.00	0.00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	18,821.99	18,821.99	442.12	18,379.87	0.00	0.00	0.00	
全区水法、法规法规宣传及法律顾问律师费、规费征收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本项目，法律法规宣传提高干部职工和市民的水法律意识，聘请法律顾问有效解决相关工作的法律问题。
增城区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技术服务费（延续项目）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增城区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加强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治理，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
全区水利工程蚁害防治经费（延续项目）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规范水库大坝堤防蚁害（白蚁、红火蚁等）防治工作，保障水利工程安全运行。
水利设施运行安全监测、检测、鉴定及技术服务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对全区水利设施达到使用年限的进行检测或鉴定；对全区水库进行安全监测及技术服务
供水企业水资源费补贴（延续项目）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缓解水资源费增加给供水企业带来的经营压力，确保自来水供水的正常运行。
区水务工程竣工验收工作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穗增水会纪〔2021〕107号，通过聘请第三方机构配合开展水务工程竣工验收工作，保障工程的顺利竣工。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工程建设项目监督管理咨询服务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在建水务工程巡查监管工作，规范和提升增城区在建水工程的施工过程管理情况。
水务财务咨询专项经费	14.00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按年度财务检查和内部审计工作计划，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开展财务咨询（检查）和内部审计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增城区水利行业节水型单位达标建设工作项目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水利行业节水型单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粤水节约函〔2021〕921号）、《广州市水务局关于开展水利行业节水型单位建设的通知》的要求，尚未建成节水机关的区级水行政主管部门需在2021年12月底前建成节水型单位，实现区水行政主管部门直属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水利单位在2022年6月底前全部建成节水型单位。
2022-2023年度广州市增城区供水水质监测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水质监测工作按照《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和《城市 供水水质标准》（CJ/T206-2005）规定的水质监测频率、项目和有关标准方法，定期检验出厂水、管网水水质。 1. 区属公共供水企业或供水能力超5万的日供水企业 出厂水：每月一次监测42项指标，每年两次（丰水期、枯水期）监测 常规106项指标。 管网水：每月一次监测9项指标。 水源水：每季度一次监测29项指标。 2. 镇级供水企业或供水在5万L/日以下的供水企业 出厂水：每月一次监测42项指标，每年两次（丰水期、枯水期）监测 常规106项指标。 管网水：每月一次监测9项指标。 水源水：每季度一次监测29项指标。 3. 加压站 出厂水：每月一次监测42项指标。 管网水：每月一次监测9项指标。 4. 转供水 管网水：每月一次监测9项指标。 5. 区属122个农村小型集中式供水工程水质监测 出厂水：每季度一次监测常规33项指标。
增城区海绵城市技术咨询与服务项目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结合增城区海绵城市评估与考核工作具体要求和事项，提供全过程技术咨询服务，协助区海绵办全面落实“十四五”期间增城区海绵城市考评要求及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测评中的区海绵城市建设考核内容。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东江流域增城区应急供水保障方案和节水管控预案编制项目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坚持系统思维，完善区域供水保障措施，建立触发预警机制，做好沟通协调，统筹保障供水安全。实现提高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切实履行节水管理职能，加强节水宣传教育，提前制定干旱灾害期节水管控方案。
增城区重点河湖生态流量管控项目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科学制定重点河湖增江年度水量调度方案和调度计划、对增江生态流量保障进行动态监测，结合断面生态流量监测及推流对增江生态流量保障实施情况开展评估，编制生态流量保障评估报告，建立和完善相关预警机制
水资源取用水监管技术支撑服务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强化取水许可事中、事后监管，依法查处超计划、超许可、取水计量不合规等未按规定条件取水行为。加强水资源管理监督检查工作。协助对上级部门水资源管理监督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
增城区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报告（小型农业灌溉工程和小型农村供水工程）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县级行政区域内的小型农村供水工程（千吨万人以下）、取水规模较小的农业地表水灌溉工程和农业灌溉机电井，可由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开展减少项目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根据本行政区域水资源可利用量、水资源管控指标，以行政村为单位确定运行最大取水量，作为村民委员会或农民个人申请取水的依据，不再开展项目水资源论证，实现取水规范管理
增城区城乡供水管理技术服务费(延续项目)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对增城区供水建设项目进行质量和进度督导，及时掌握和解决各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镇（街）项目按计划、有序的进行；协助甲方做好城乡供水管理的各方面工作。
广州市增城区供水单元管理工作项目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对我区管辖范围内，划分供水单元，开展供水单元信息化建设、常态化管理工作以及协助户外供水设施移交供水企业管理工作。
污水管道租地费	14.00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通过租借用地，保证污水管网正常运行，沿路收集生活污水输送至污水处理厂处理，提高污水收集能力，保障周边生活环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污水处理费代征手续费	300.00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各水司按时代征污水处理费，及时足额将代征的污水处理费上缴区财政。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84.30	84.30	84.30	0.00	0.00	0.00	0.00	规范和完善机关事业单位聘员薪酬管理,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稳定聘用人员队伍,进一步调动聘用人员工作积极性。
区河长办集中办公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年度区河长办日常办公，维持机构正常运作，确保日常巡查工作和宣传工作的开展。
水政执法专项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年度执法监察大队日常办公，维持机构正常运作，确保日常巡查工作和执法工作的开展。
其他运行经费	4.32	4.32	4.3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区关工委《广州市增城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中共广州市增城区委老干部局关于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为做好局属关工委工作，含工作经费3500元和执行主任、副主任每人每月各600元和500元的交通通讯补贴，通过关工委经费提高局关工委的工作积极性 根据区国家档案馆《关于做好2023年-2025年档案移交工作的通知》，为做好档案移交工作，申请3.5万元用于我局的档案移交整理工作，通过完成档案移交整理工作，提高我局档案管理水平
广州市增城区节水规划修编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1）基本情况分析；（2）水资源及其开发利用分析；（3）节约用水规划目标及主要任务；（4）水资源供需分析；（5）生活节水规划；（6）工业节水规划；（7）农业节水规划；（8）非常规水资源利用规划；（9）节水改革创新规划；（10）环境影响；（11）投资估算；（12）保障措施，实现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2023年增城区节水型企业和园区建设工作项目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一）创建节水型企业7家,其中2022年2家、2023年5家。推动重点监控用水名录及高耗水行业企业清单内未创建企业开展节水型企业建设。（二）创建省级节水标杆企业2家，其中2022、2023年各1家。重点遴选创建对象主要包括火电、钢铁、纺织、造纸、石化和化工、食品和发酵、啤酒、有色等行业企业。（三）复核13家节水型企业，其中2022年2家、2023年11家。为增城区13家节水型企业开展复核工作。（四）对标摸查省级节水标杆园区创建对象。依据《节水型工业园区评价导则》（T/CIECCPA 004-2020）标准要求，核查调研增城区工业园区，确定创建对象，为后续三年创建实施计划提供工作依据。实现完成2022-2023年增城区节水型企业和园区建设工作
增城区计划用水管理工作项目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广州市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和《广州市计划用水管理办法》的要求，为增城区辖区范围内计划用水户提供年度计划用水管理服务。根据增城区辖区内计划用水户（月均取水量500立方米及以上）的情况，按照广州市相关文件要求开展计划用水管理工作。具体内容包括：调查用水户历史取水情况及现状、建立用水户信息档案、制定各用水户用水计划并完成核发和调整初审、用水户超计划用水复核初审、欠费催缴、节水公文送达、节水业务培训、行政许可申报指引教材修订制作、节水宣传材料编辑印刷、水周水日宣传、全国节约用水宣传周宣传。已委托东进供水有限公司开展代征超计划超定额累进加价费用服务（含代征服务费、EMS邮政快递费）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增城区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巩固提升项目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实施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要求，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实行动态管理。省水利厅组织省各流域管理局以达标县（区）每五年开展一次评估，评估包括资料审核和现场评估等，形成评估结果，并于当年12月底前报送水利部。经评估发现未持续巩固达标建设成果、已不满足节水型社会评价标准的县（区），水利部取消其达标县（区）命名。被取消命名的县（区）三年内不得重新申请。对照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标准，摸查并补齐增城区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短板，巩固各方面创建成果。
增城区水资源公报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收集整理增城区内水文站的降雨、水量、水质等基本资料；统计水库蓄水量、开发利用水资源量；分析经济指标与用水量的关联，计算不同水资源分区内水资源量、水资源质量的关系等，把成果按照水资源量、蓄水动态、水资源开发利用情况、水环境状况、重要水质等章节编写水资源公报。
增城水功能区水质监测项目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国务院水行政主管部门组织开展水功能区水量、水质、水生态监测和评价，建立水功能区监测评价体系。
增城区专精特新产业基地项目地块市政供水管网配套工程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本工程为增城区专精特新产业基地项目地块市政供水管网配套工程。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广汕公路保利领秀山对面。本项目通过新建De600PE牵引管约80米，DN300球墨铸铁管约1200米，实现保障供水工作
水厂视频监控维修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水厂视频监控维修项目通过视频监控设备进行维修，实现增城区各供水企业供水安全保障
全区水务工程工人工资专项资金	6,044.36	6,044.36	0.00	6,044.36	0.00	0.00	0.00	用于解决我局水务工程建设项目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维持社会稳定。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中新镇白苏塘陂改闸工程	319.00	319.00	0.00	319.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将进一步保障引水灌溉水源，确保农作物旱涝保收。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中新镇城北涌整治工程	82.00	82.00	0.00	82.00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增城区城镇污水处理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对增城区城镇污水处理系统进行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通过污水检测，减少冠状病毒在污水中存在的可能性，改善人居生活环境质量。
增城区流域面积50-1000平方公里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河道现状资料，划定我区流域面积50-1000平方公里的水系控制线与岸线功能区，为下一步河湖管理提供依据，协调我区临河项目建设，助推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广州市增城区二次供水水质监测项目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全区范围内256个存在二次供水设施的小区的直供水监测点和共601个二次供水监测点的水池（箱）进水、出水水质进行监测常规9项指标，实现水质可保障。
联和水库水资源论证报告	2.30	2.30	2.30	0.00	0.00	0.00	0.00	结合联和水库现状使用情况和增城区实际用水需求，开展取水水资源论证，进一步明确联和水库水资源利用方式，并与惠州市及博罗县协商一致，并修订完善水库取水协议。
增城区取用水管理专项整治行动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践行“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实现“合理分水，管住用水”目标
增城区朱村灌区进入中型灌区名录论证相关技术支撑项目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为推进朱村灌区纳入中型灌区名录管理，促进灌区管理水平提升，开展增城区朱村灌区进入中型灌区名录论证、灌区一张图建设及水资源论证等技术咨询项目。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2024年智慧水务资金管理系统运维项目	1.33	1.33	1.33	0.00	0.00	0.00	0.00	增城区智慧水务项目资金管理系统能各功能模块总体正常运行，及时响应和解决系统的故障或问题，数据实现与“数字财政”实时同步。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2023年度智慧水务资金管理系统运维项目	0.77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增城区智慧水务项目资金管理系统能各功能模块总体正常运行，及时响应和解决系统的故障或问题，数据实现与“数字财政”实时同步。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保密工作经费	2.60	2.60	2.6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区水务局保密室整改，以通过我局保密室验收，继而保障我局保密室的正常运作，以及保密屏蔽袋购置以保障我局保密会议正常进行，总体落实我局保密工作。
穗财环[2023]60号2024年增城区森林质量优化提升工程（区水务局防护林建设）	360.00	360.00	0.00	360.00	0.00	0.00	0.00	完成防护林建设2500亩，建设农田林网、道路防护林和堤岸防护林，防止道路及周边的水土流失、促进堤防工程和河道生态、周边环境和谐统一。
穗财环[2023]60号2023年增城区森林质量优化提升工程（防护林建设）-区水务局	280.00	280.00	0.00	280.00	0.00	0.00	0.00	完成防护林建设2500亩，建设农田林网、道路防护林和堤岸防护林，防止道路及周边的水土流失、促进堤防工程和河道生态、周边环境和谐统一。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白水寨水库安全加固工程	204.00	204.00	0.00	204.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有效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工程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保障水库效益正常发挥。
穗财环〔2023〕61号二龙河“三清一护”工程	16.40	16.40	0.00	16.40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矮岗河整治工程（水利部分）	217.67	217.67	0.00	217.67	0.00	0.00	0.00	本工程实施后，区域内河流的排涝能力将得到较大提高，减少由洪涝灾害带来的社会经济损失，保障沿岸地区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有效保障周边区域的经济的发展。
穗财环〔2023〕61号派潭河“三清一护”工程	35.20	35.20	0.00	35.2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减少河道行洪障碍物，疏深河道过洪断面，防护河岸，增大河道过洪能力，降低洪水水面线，减小洪灾损失。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大敦村大塘洲堤围安全加固工程	45.00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本工程实施后，区域内堤围的抗洪能力将得到较大提高，减少由洪涝灾害带来的社会经济损失，保障沿岸地区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有效保障周边区域的经济的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穗财环〔2023〕61号仙村运河“三清一护”工程	24.20	24.20	0.00	24.20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高埔河“三清一护”工程	68.00	68.00	0.00	68.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减少河道行洪障碍物，疏深河道过洪断面，防护河岸，增大河道过洪能力，降低洪水水面线，减小洪灾损失。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大埔围（下）水库安全加固工程	23.00	23.00	0.00	23.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有效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工程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保障水库效益正常发挥。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石下泵站重建工程	14.00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本工程实施后，区域内堤围的抗洪能力将得到较大提高，减少由洪涝灾害带来的社会经济损失，保障沿岸地区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有效保障周边区域的经济的发展。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中新镇城南涌军区农场管涵扩建工程	56.00	56.00	0.00	56.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有利于加强城南涌防洪排涝功能，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南岗河“三清一护”工程	39.00	39.00	0.00	39.00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银场水“三清一护”工程	214.00	214.00	0.00	214.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提升银场水防洪标准至20年一遇，保护两岸农田，保障群众财产生命安全。
穗财环〔2023〕61号兰溪河“三清一护”工程	14.00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有效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工程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派潭河高陂头拦河坝重建工程	763.00	763.00	0.00	763.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提高区域防御外江洪水和山洪灾害的能力，确保区域防洪排涝安全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汴汴水库加固工程	23.00	23.00	0.00	23.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有效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工程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保障水库效益正常发挥。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吓岗水库加固工程	33.00	33.00	0.00	33.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有效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工程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保障水库效益正常发挥。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高埔水库安全加固工程	122.00	122.00	0.00	122.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有效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工程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保障水库效益正常发挥。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中新镇城南涌出口管涵改闸工程	149.00	149.00	0.00	149.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有利于加强城南涌防洪排涝功能，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约场河“三清一护”工程	34.00	34.00	0.00	34.00	0.00	0.00	0.00	“三清一护”4.53km，清障河道行洪障碍物，疏深河道过洪断面，防护河岸，增大河道过洪能力，降低洪水水面线，减小洪灾。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山猪窿水库安全加固工程	35.00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有效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工程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保障水库效益正常发挥。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小楼镇小楼墟闸站改造工程	523.18	523.18	0.00	523.18	0.00	0.00	0.00	重建闸站1座、箱涵(2.5m*2.5m)长约100m。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冷水坑河“三清一护”工程	32.00	32.00	0.00	32.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有效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工程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料桥坑水库加固工程	30.40	30.40	0.00	30.4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有效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工程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保障水库效益正常发挥。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正果镇仙窿堤围安全加固工程	54.40	54.40	0.00	54.4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有效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工程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穗财环〔2023〕61号朱村运河“三清一护”工程	47.00	47.00	0.00	47.00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金坑河“三清一护”工程	17.00	17.00	0.00	17.00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坑底水库加固工程	43.00	43.00	0.00	43.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有效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工程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保障水库效益正常发挥。
穗财环〔2023〕61号岳湖涌“三清一护”工程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深涌南涌“三清一护”工程	7.20	7.20	0.00	7.20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塘头水库加固工程	53.00	53.00	0.00	53.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有效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工程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保障水库效益正常发挥。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朱村街山田深凹水库安全加固工程	22.00	22.00	0.00	22.00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水库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消除水库三类坝，保障库区的防洪安全，减轻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石滩镇沈元排涝泵站水闸重建工程	173.00	173.00	0.00	173.00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中新镇吓迳泵站重建工程	71.00	71.00	0.00	71.00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派潭镇黄洞围安全加固工程	46.00	46.00	0.00	46.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有效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工程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保障堤围防洪效益正常发挥。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小楼镇二龙河支流邓山河水环境整治工程	511.53	511.53	0.00	511.53	0.00	0.00	0.00	邓山河整治河道3.389km，包括修复破损水碑2座，结合两岸外部道路，打通堵点，沿河岸贯通慢行路及两岸景观节点打造。提高区域内河流的排涝能力，减少由洪涝灾害带来的社会经济损失，保证沿岸地区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有效保障周边区域的经济发展。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雅瑶河（翟洞-塔岗段）整治工程	309.00	309.00	0.00	309.00	0.00	0.00	0.00	区域内河流的排涝能力将得到较大提高，减少由洪涝灾害带来的社会经济损失，保证沿岸地区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有效保障周边区域的经济发展。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仙村镇基裘岗涌综合整治工程	165.00	165.00	0.00	165.00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荔城街桥头电排站及排水闸重建工程	156.00	156.00	0.00	156.00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中新镇坑贝水桥梁整治工程	46.00	46.00	0.00	46.00	0.00	0.00	0.00	2座桥梁改造，本工程实施后，区域内河流的排涝能力将得到较大提高，减少由洪涝灾害带来的社会经济损失，保障沿岸地区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有效保障周边区域的经济发展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中新镇金坑河桥梁陂头整治工程	621.00	621.00	0.00	621.00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中新镇莲塘泵站重建工程	96.00	96.00	0.00	96.00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坑背电排站重建工程	115.00	115.00	0.00	115.00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红旗围达标加固工程（新山吓瓦沙桥-楼园水闸）工程	1,450.00	1,450.00	0.00	1,450.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红旗围将完成全线加固，将有效消除洪涝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排涝泵站的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保障堤围效益正常发挥。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仙村镇大岭排洪渠二期工程	1,211.00	1,211.00	0.00	1,211.00	0.00	0.00	0.00	按20年一遇排涝标准整治排洪渠长约1300米。本工程实施后，显著提高河涌防洪排涝能力，有利于地区社会经济的持续发展，具有显著的社会效益。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新塘镇新塘大围（铁塔路-西涌段）加固工程	206.00	206.00	0.00	206.00	0.00	0.00	0.00	本工程实施后，区域内河流的排涝能力将得到较大提高，减少由洪涝灾害带来的社会经济损失，保障沿岸地区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有效保障周边区域的经济的发展。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派潭河（三中段）防洪排涝整治工程	168.00	168.00	0.00	168.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完善派潭河防洪排涝体系建设，提高区域洪水、内涝等自然灾害抵御能力
穗财环（2023）61号新塘镇官湖泵站重建工程	40.00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本工程实施后，区域内河流的排涝能力将得到较大提高，减少由洪涝灾害带来的社会经济损失，保障沿岸地区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有效保障周边区域的经济的发展。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坑贝陂重建工程	567.00	567.00	0.00	567.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将进一步保障引水灌溉水源，确保农作物旱涝保收。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仙村镇三合围安全加固工程	410.00	410.00	0.00	410.00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有效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工程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保障堤围效益正常发挥。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坭紫泵站建设工程	23.00	23.00	0.00	23.00	0.00	0.00	0.00	本工程实施后，区域内河流的排涝能力将得到较大提高，减少由洪涝灾害带来的社会经济损失，保障沿岸地区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有效保障周边区域的经济发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市石滩镇九比排涝泵站重建工程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展。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东埔河综合整治工程（新塘镇段）	356.00	356.00	0.00	356.00	0.00	0.00	0.00	本工程实施后，区域内河流的排涝能力将得到较大提高，减少由洪涝灾害带来的社会经济损失，保障沿岸地区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有效保障周边区域的经济发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小楼镇庙潭围安全加固工程	129.00	129.00	0.00	129.00	0.00	0.00	0.00	展。 按20年一遇的设计防洪标准加固堤围长约3.3公里，按10年一遇24小时暴雨1天排干标准重建排水闸等。
穗财环〔2023〕61号朱村街丰湖堤围加固整治工程	89.20	89.20	0.00	89.20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堤围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增江街西山泵闸重建及西山涌（西山泵站～水东一横路）整治工程	323.59	323.59	0.00	323.59	0.00	0.00	0.00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穗财环〔2023〕61号城区新塘镇瑶田、官湖片区河涌整治工程	629.54	629.54	0.00	629.54	0.00	0.00	0.00	工程建成后，将有效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工程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保障水库效益正常发挥。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0,554.15万元，比上年增加8,674.5万元，增长73.02%，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工作安排，拟安排市级资金的基建项目较上年度增加；支出预算20,554.15万元，比上年增加8,674.5万元，增长73.02%，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工作安排，拟安排市级资金的基建项目较上年度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7.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31.51万元，比上年增加1.35万元，增长1.04%，主要原因是印刷费和其他交通费用有所增长。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55.1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3.6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8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9.69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004.6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6,532.04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66.5万元，主要是台式计算机、打印机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全区水务工程工人工资专项资金	6044.36	用于解决我局水务工程建设项目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维持社会稳定。
763.00	763	工程建成后，提高区域防御外江洪水和山洪灾害的能力，确保区域防洪排涝安全。
穗财环〔2023〕61号广州市增城区小楼镇小楼墟闸站改造工程	523.18	重建闸站1座、箱涵(2.5m*2.5m)长约100m。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穗财环〔2023〕61号增城区小楼镇二龙河支流邓山河水环境整治工程	511.53	邓山河整治河道3.389km，包括修复破损水碑2座，结合两岸外部道路，打通堵点，沿河岸贯通慢行路及两岸景观节点打造。提高区域内河流的排涝能力，减少由洪涝灾害带来的社会经济损失，保证沿岸地区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有效保障周边区域的经济发展。
621.00	621	工程建设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保障了流域的防洪安全，减轻了洪涝灾害对国民经济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的威胁。
1450.00	1450	工程建成后，红旗围将完成全线加固，将有效消除洪涝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排涝泵站的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保障堤围效益正常发挥。
1211.00	1211	按20年一遇排涝标准整治排洪渠长约1300米。本工程实施后，显著提高河涌防洪排涝能力，有利于地区社会经济的持续发展，具有显著的社会效益。
567.00	567	工程建成后，使流域达到规划的防洪排涝标准，将进一步保障引水灌溉水源，确保农作物旱涝保收。
穗财环〔2023〕61号城区新塘镇瑶田、官湖片区河涌整治工程	629.54	工程建成后，将有效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利于工程运行安全及管理维护，保障水库效益正常发挥。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